信诚基金关于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

根据《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及《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4个月的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对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新双盈A”)进行基金份额折算。现将折算的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折算基准日

新双盈A的每个开放日。

本次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与其第五个运作年的首个开放日为同一个工作日,即2017年9月8日。

二、折算对象

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新双盈A份额。

三、折算频率

新双盈A的每个开放日折算一次。

新双盈A的开放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4个月的对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开放日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

四、折算方式

在折算基准日日终,新双盈A的份额(参考)净值将调整为1.000 元,折算前新双盈 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出1.000元的部分将按新双盈A折算后的份额 (参考) 净值(1.000元)折算为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并分配给新双盈A的份额持有人。具体内容如下:新双盈A的份额折算公式如下:

NAV后A =1.000元

新双盈A的折算比例= NAV前A /1.000

NUM后A = NUM前A×新双盈A的折算比例

其中:

NAV后A :份额折算后新双盈A的份额(参考)净值;

NAV前A:份额折算前新双盈A的份额(参考)净值;

NUM后A:份额折算后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

NUM前A:份额折算前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

新双盈A经折算后的份额数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 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新双盈A在开放日折算比例将保留到小数点后9位。

除保留位数因素影响外,基金份额折算对新双盈A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

在实施基金份额折算后,新双盈A折算比例的具体计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五、基金份额折算期间的基金业务办理

1、2017年9月8日,周五:该日为新双盈A基金份额折算基准日,新双盈A仅开放办理赎回与转换转出业务,不开放办理申购与转换转入业务,基金管理人对新双盈A进行份额折算;此次2017年9月8日仅为新双盈A的开放日,本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新双盈B”)目前封闭运作,不进行申赎、转换与折算直至新双盈B的下个开放日及下个折算基准日。有关本基金开放日的详细信息敬请参见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文件的说明。

2、2017年9月11日,周一:新双盈A暂停办理赎回与转换转出业务。当日,本基金管理人为持有者办理份额登记确认。

3、2017年9月12日,周二:基金管理人将对此次份额折算确认结果进行公告,自该日起投资者可于工作日至各销售网点查询确认情况。

风险提示:

1、若近期市场出现异常波动,导致本折算方案不适用,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2、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份额折算业务详情,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6日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所持有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2008】38号文),并参照《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以下简称“《参考方法》”),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08年9月起,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提供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对所管理的基金持有的长期停牌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7年9月4日起,本公司对旗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信威集团(证券代码:600485)”采用“指数收益法”进行估值。

待上述股票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旗下基金将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中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投资者可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www.xc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咨询有关信息。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6日

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开放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9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009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本基金以“运作周年滚动”的方式运作。新双盈A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4个月开放申购和赎回一次,新双盈B在任一运作周年内封闭运作,仅在每个运作周年到期日开放申购和赎回一次。每次开放仅开放一个工作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年5月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赎回起始日	2017年9月8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年9月8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A	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092	000093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赎回、转换转出	是	否

2 日常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的办理时间

根据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本基金A份额(以下简称“新双盈A”)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4个月开放申购和赎回一次,开放日为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4个月的对日。如该日为非工作日,则开放日为该日之前的最后一个工作日。如后续月份实际不存在对日的,则到期日提前至上一工作日。2017年9月8日为新双盈A第五个运作周年的首个开放日,即在该日15:00前接受办理新双盈A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不开放办理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发生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而基金管理人决定顺延本基金开放赎回的,其开放日为该影响因素消除之日的下一个工作日。

3 日常赎回业务

3.1 赎回份额限制

新双盈A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基金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对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3.2 赎回费率

新双盈A不收取赎回费用。

3.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新双盈A的赎回价格以人民币1.000元为基准进行计算。

本次开放日,所有经确认有效的新双盈A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4 日常转换业务

4.1转换费率

1、基金的转换按照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加上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的标准收取费用。(1)转出基金赎回费:基于每份转出基金份额在转换申请日的适用赎回费率,计算转出基金赎回费。(2)申购费补差:两只前端收费基金(包括申购费为零的基金)之间的转换,按照转出金额分别计算转换申请日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大于转出基金申购费,则按差额收取申购补差费;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小于等于转出基金申购费,则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具体申购费率标准请见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和最新公告。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2、基金转换的计算公式:

转出总额=转出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出净额=转出总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申购费补差(外扣)=转出净额×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出净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由非货币型基金转出时:

转入份额=(转出净额-补差费)/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由货币型基金转出时:

转入份额=(转出净额-补差费+结转收益)/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4.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目前暂适用于新双盈A与本公司募集管理的以下基金:

信诚四季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精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盛世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三得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经典优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胜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优质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季季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幸福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锐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惠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惠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瑞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主题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悦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景瑞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稳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悦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丰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惠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新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量化阿尔法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永益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永鑫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永丰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永利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信诚至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之间的基金份额转换业务(只适用于前端收费模式)。

本公司今后募集管理的开放式基金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是否适用基金转换业务。具体信息可参见届时相关公告文件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进行咨询。

(2)业务办理时间

投资者可在基金开放日申请办理基金转换转出业务,具体办理时间与基金赎回业务办理时间相同(本公司公告暂停赎回时除外)。

(3)有关基金转换业务的具体业务规则敬请查询2015年2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的《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规则的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目前暂不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具体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情况以届时公告为准。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直销柜台: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8号上海国金中心汇丰银行大楼9层,邮编200120,直销传真:021-50120895,客服热线:400-666-0066。

(2)网上直销平台:交易网址www.xcfunds.com

7.1.2 场外非直销机构

场外非直销机构包括: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泰诚财富基金销售(大连)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金斧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广源达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等基金销售机构的营业网点(具体赎回安排和网点名单请查阅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和发售公告以及其他相关的业务公告)。

其中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仅开通新双盈A份额的赎回业务,新双盈A份额的转换转出业务暂不开通办理;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目前仅开通本基金的赎回业务,转换转出业务暂不开通办理,敬请投资者留意。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13年9月9日起,基金管理人在每个工作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各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

基金管理人将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或自然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并在上述市场交易日(或自然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登载在指定报刊和网站上。

9新双盈A开放日基金份额净值披露的特别说明

新双盈A开放日,按照折算比例调整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同时将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1.000元。

为方便投资者办理赎回业务,新双盈A开放日当日通过公司网站及销售机构披露的净值为折算调整至1.000元的基金份额净值,对应查询到的持有的基金份额为折算调整后的基金份额。

新双盈A开放日当日通过指定报刊披露的净值仍然为折算日前一日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折算调整至1.000元的基金份额净值将在开放日后一工作日的指定报刊予以披露。

开放日当日,新双盈A按照1.000元的基金份额净值办理赎回。

10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新双盈A第五个运作周年的首个开放日,即2017年9月8日,开放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本开放日不开放办理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相关销售机构查阅《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2) 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分为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份额(即“新双盈A”)和信诚新双盈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份额(以下简称“新双盈B”)。以“运作周年滚动”的方式运作。新双盈A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4个月开放申购和赎回一次,新双盈B在任一运作周年内封闭运作,仅在每个运作周年到期日开放申购和赎回一次。每次开放仅开放一个工作日。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收益计算方式不同,其中,新双盈A根据基金合同的约定获取约定收益。本基金净资产在扣除新双盈A的本金及应计收益后的全部剩余资产归新双盈B享有,亏损以新双盈B的资产净值为限由新双盈B首先承担。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新双盈A的约定收益,在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的情况下,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

(3) 新双盈A的开放日和折算基准日为同一工作日。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4个月的开放日,基金管理人将对新双盈A进行基金份额折算。折算基准日日终,新双盈A的份额(参考)净值将调整为1.000 元,折算前新双盈 A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超出1.000元的部分将按新双盈A折算后的份额(参考)净值(1.000元)折算为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并分配给新双盈A的份额持有人。具体的折算方式及折算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4)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在本基金(包括新双盈A和新双盈B)的每个开放日(T日)的下一个工作日(T+1 日),所有经确认有效的基金份额的赎回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

在新双盈A单独开放的开放日提出的对于新双盈A的申购申请,如果对新双盈A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小于或等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经确认有效的新双盈A的申购申请全部予以成交确认;如果对新双盈A的有效申购与赎回申请进行确认后,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大于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则在经确认后的新双盈A的份额余额不超过新双盈B份额余额的三分之七倍的范围内,对有效申购申请按比例进行成交确认。具体的确认计算方法及确认结果见基金管理人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本基金此次开放日(2017年9月8日)不开放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敬请投资者留意。

(5) 视国内利率市场变化,基金管理人在下一个运作周年开始前公告该运作周年适用的新双盈A的约定收益的利差值。利差的取值范围从0%(含)到2%(含)。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同时结合国内利率市场情况,新双盈A第四个运作周年的利差值确定为2.0%。

(6) 新双盈A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获取约定收益,年约定收益率将在每个开放日前的第二个工作日设定,并在开放日公告。本次开放日次日起所适用的新双盈A的年约定收益率将根据此次新双盈A的开放日前的第二个工作日,即2017年9月6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金融机构人民币一年期整存整取基准年利率(当时适用税率)进行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新双盈A的年约定收益率(单利)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利差

=一年期银行定期存款利率(税后)+2.0%

新双盈A的年约定收益率计算按照四舍五入的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2位。

基金管理人并不承诺或保证新双盈A的约定收益,在基金资产出现极端损失的情况下,新双盈A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能会面临无法取得约定收益甚至损失本金的风险。新双盈A收益率计算的具体规定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7)有关新双盈A本次开放日开放赎回与转换转出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8) 投资者若希望了解基金开放赎回、转换转出及份额折算业务详情,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9)为确保投资人能够及时收到对账单,请投资人注意核对开户信息是否准确、完整。如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到原开户机构更正相关资料。

(10)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6日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2017-52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7年9月1日以短信、电子邮件、书面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9月4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卢胜董事长主持,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董事会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会议对审议事项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人力资源管理总部的议案》;

同意设立人力资源管理总部,进一步理顺公司人事管理工作。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安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为盘活公司现有资产存量,经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野牧歌”)与浙江祥景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景旅游”)三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将公司所持安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公司”)80%的股权和田野牧歌持有安吉公司20%的股权转让给祥景旅游。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安吉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4,788.54万元为基础,以净资产评估价值5,421.06万元为参考依据,股权转让总价为6,375万元。同时祥景旅游同意代安吉公司向公司偿还往来款625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该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详见今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pm.cn)上的公司专项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增设首席运营官、首席技术官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同意公司在高级管理人员中增设首席运营官、首席技术官,协助总裁做好公司经营和技术管理工作。公司将在适当时候,对该项高级管理人员新增职务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首席运营官、首席技术官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经总裁提名,董事会同意:

1、聘任张泉为公司首席运营官(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免去其公司副总裁职务。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聘任邓勇为公司首席技术官(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免去其公司副总裁职务。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所聘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见附件。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今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6日

附件

所聘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张泉先生,1968年6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现任公司副总裁,兼任公司子公司梵净山旅业公司、南漳古山寨公司、克旗青山索道公司、贵州太平河公司、汽车营地公司、贵州智慧旅游公司、千岛湖旅业公司董事长,子公司庐山三叠泉公司、华山宾馆、咸丰坪坝营公司、保康九路寨公司董事,武汉创时新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持有本公司股份5,159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邓勇先生,1963年1月出生,工商管理研究生,工程师,高级经营师。最近五年主要工作经历:现任公司副总裁,兼任子公司华山宾馆董事长;子公司华山索道公司董事、总经理;武汉创时新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无关联关系;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159 证券简称:三特索道 公告编号:临2017-53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一、交易概述

安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吉公司”)是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安吉公司80%的股权,武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田野牧歌公司”)持有安吉公司20%的股权,同时田野牧歌公司也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7年8月11日,本公司、田野牧歌公司与浙江祥景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祥景旅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8月15日三方签订了《补充协议》,协议将本公司所持安吉公司80%的股权和田野牧歌公司持有安吉公司20%的股权转让给祥景旅游,股权转让总价为6,375万元,同时祥景旅游同意代安吉公司向本公司偿还往来款625万元。

2017年9月4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安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交易对方名称:浙江祥景旅游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28RFB81L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瓶窑镇新兴路9D-106室

法定代表人:周建明

注册资本:伍仟万整

成立日期:2017年5月4日

经营范围:旅游开发、旅游景点开发管理;实业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未经今日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已发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股权比例
浙江祥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万元	100%

祥景旅游与公司及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不存在其他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祥景旅游实际控制人浙江祥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净资产(万元)
2016年12月31日	2,979,035.86	2,487,378.72	491,657.13
	营业收入(万元)	净利润(万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万元)
2016年度	688,130.64	14,217.93	72,537.84

以上数据摘自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职业字(2017)14793号《审计报告》。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为安吉公司100%的股权。该股权权属清晰,无任何争议或担保事项。

2、安吉公司的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的账面价值为4,788.54万元、评估价值 5,421.06 万元。

3、安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成立时间于2014年11月21日,注册地址安吉县天荒坪镇港口村霞大线一号桥旁,主营业务:旅游信息、商务信息、会议会展信息咨询,房地产开发及经营等,注册资本:5,000万元。安吉公司负责开发安吉大竹海三特营地项目。其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占股权比例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万元	80%
武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00万元	20%

4、安吉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表:

	资产总额(万元)	负债总额(万元)	应收款项总额(万元)	净资产(万元)
2016年12月31日	5,145.35	356.81	769.21	4,788.54
2017年8月20日	5,338.70	635.86	738.78	4,702.84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净利润(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016年度	0	-84.35	-84.35	-713.39
2017年1月1日—8月20日	0	-85.69	-85.70	165.59

5、本次交易标的评估机构为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已出具众联评报字(2017)第1196号《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拟转让股权所涉及的安吉三特田野牧歌旅游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评估报告》,本项目评估报告的基准日为2016年12月31日。安吉公司最近一年及最近一期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该审计机构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审计基准日为2017年8月20日,已出具众环审字(2017)012707号《审计报告》。

6、本次交易后公司将不再持有安吉公司股权,将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为该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该子公司理财。截至2017年8月20日,安吉公司所欠本公司往来款共计625万元。祥景旅游同意代安吉公司向本公司偿还往来款625万元。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根据三方达成的《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本次股权转让价格以评估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安吉公司净资产账面价值4,788.54万元为基础,以净资产评估价值5,421.06万元为参考依据,三方确认安吉公司100%的股权转让价格为6,375万元。

2、支付方式,分三期支付:

第一期款项:在协议生效后15个工作日内,祥景旅游向田野牧歌支付转让款人民币575万元,祥景旅游向本公司支付转让款人民币2,300万元。同时,祥景旅游代安吉公司向本公司偿还债务625万元。

第二期款项:在安吉公司股权过户及工商变更办理完成10个工作日内,祥景旅游向田野牧歌支付转让款人民币600万元,祥景旅游向本公司支付转让款人民币2,400万元。

第三期款项:在下列条件满足后10个工作日内,祥景旅游向田野牧歌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100万元,向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人民币400万元:

(1)在安吉公司依其与安吉县天荒坪镇人民政府订立的《大竹海田野牧歌养生度假社区综合旅游项目合作合同》取得位于安吉县灵峰街道霞泉村的50亩住宅用地(该等地块已由政府收储)后的10个工作日内,祥景旅游向田野牧歌支付转让对价款人民币30万元,祥景旅游向本公司支付转让款人民币120万元。

(2)在安吉公司依其与王安家订立的《安吉恒富实业港口村项目附条件收购框架协议书》取得位于安吉县天荒坪镇港口村的50亩建设用地(原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该地块在安吉公司取得前需按照安吉公司要求调整规划用途及规划条件)后的10个工作日内,祥景旅游向田野牧歌支付转让对价款人民币30万元,祥景旅游向本公司支付转让对价款人民币120万元。

(3)在安吉公司依其与浙江金瑞旅业发展有限公司订立的《安吉大竹海度假村项目合作开发暨附条件股权收购框架协议书》相关约定(包括但不限于股权质押、土地及地上附着物抵押、查封、相关债权债务处理、股权定价等等方面的所有约定)取得位于安吉县天荒坪镇港口村的96亩建设用地(含25亩旅游业用地,70亩住宅用地)后的10个工作日内,祥景旅游向田野牧歌支付转让对价款人民币40万元,祥景旅游向本公司支付转让对价款人民币160万元。

3、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本公司有权机构审批后生效。

五、涉及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交易双方同意在股权转让手续完成后,由祥景旅游新委派安吉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应就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总经理变更事项完成工商备案。上述人员选聘方式、职权、任期、议事方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安吉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本次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形成关联交易,亦不会构成与关联人的同业竞争。

本次交易所产生的收入,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六、出售资产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股权转让是为了尽快盘活资产存量,改善公司财务状况,提升年度业绩。

2、本次股权转让预计投资收益约1,000万元,对公司当期业绩会产生一定积极影响,具体情况以年审会计师审计结果为准。

3、根据祥景旅游实际控制人的财务数据显示,股权购买方祥景旅游有支付股权款的能力,履约风险较小。

4、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祥景旅游持有安吉公司100%的股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田野牧歌公司不再持有安吉公司股权。

七、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股权转让协议》和《补充协议》。
3. 出售资产的财务报表。
4. 审计报告。
5. 评估报告。

特此公告。

武汉三特索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9月6日

华宝兴业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增加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协商一致,本公司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将于2017年9月6日起代销上线华宝兴业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并开通华宝兴业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转换业务,2017年9月6日-2018年3月31日享有工商银行电子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产品的申购费率优惠,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工银融e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和个人电话银行等电子银行渠道申购开放式基金的个人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兴业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	501029
2	华宝兴业标普中国A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类	005125

三、费率优惠规则

个人投资者通过工银融e行(个人网上银行、个人手机银行)和个人电话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均享有八折优惠。

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不低于0.6%的,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0.6%(含0.6%)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四、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以及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费率优惠规则解释权归工商银行所有,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工商银行的有关公告。

3、投资者欲了解各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五、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8

网站:www.icbc.com.cn

2、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

网站: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6日

关于新增红土创新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9月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红土创新改革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红土创新改革红利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2250
基金管理人名称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侯世霞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丁硕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侯世霞			
任职日期	2017-09-05			
证券从业年限	7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			
过往从业经历	7年证券行业投研经验,历任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新能源汽车行业研究员;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化工行业首席分析师、证券投资部投资经理、投资部总经理助理、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现任红土创新新兴产业混合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753	红土创新新兴产业混合证券投资基金	2015-09-23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兰州大学MBA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9月6日

证券代码:600877 证券简称:*ST嘉陵 编号:临2017-041

中国嘉陵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集团)2017年8月产销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7年8月生产、销售摩托车数据如下:

生产(辆)		销售(辆)	
本月	本年累计	本月	本年累计
342